

项目编号：JXRZ-HC-2026-074.1B1

汉中市中心血站
2022-2023 年度全国无偿献血金银铜奖纪念品
采购项目

采购合同

甲 方：汉中市中心血站

乙 方：汉中美信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签订地点：汉中市中心血站

签订时间：2026 年 ____ 月 ____ 日

采购人（甲方）：汉中市中心血站

供应商（乙方）：汉中美信信息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汉中市中心血站 2022-2023 年度全国无偿献血纪念品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编号：JXRZ-HC-2026-074.1B1）的谈判文件等有关规定，为确保甲方采购项目的顺利实施，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原则下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第一条 合同标的及数量

乙方向甲方提供下列货物（产品）：

供货一览表

序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1	棉被	百纳缘 200*230cm	南通百纳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套	328	194	63632
2	床上四件套	百纳缘被 套:200X230cm; 床 单:250X250cm 枕套 48X74cm(一对)	南通百纳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套	639	146	93294
3	夏凉被	百纳缘 200 * 230 cm	南通百纳缘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套	1433	97	139001
	合计	大写：贰拾玖万伍仟玖佰贰拾柒元整					¥：295927.00

第二条 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贰拾玖万伍仟玖佰贰拾柒元整，RMB¥：295927.00元。

2、本合同总价是货物（产品）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安装、调试、检测、验收合格交付使用之前及保修期内保修服务与备用物件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3、本合同总价还包含乙方应当提供的伴随服务和售后服务费用。



4、本合同执行期间合同总价不变，甲方无须另向乙方支付本合同规定之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第三条 货款支付

1、货物（产品）按下列比例支付价款：

(1) 货物交付完后，双方签订验收合格单后，甲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 100%支付合同金额。

(2) 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2、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3、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第四条 交货时间与地点

乙方在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按甲方指定时间、地点交货。

1、交货期要求（期限）：合同签订后 1 个月内；

2、交货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第五条 质量保证

所有货物为符合国家现行标准、行业标准及谈判文件全部技术要求，参数与投标承诺完全一致。

第六条 权利保证

1、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2、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

3、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没有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

4、如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第七条 包装要求与运输方式

1、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该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指定地点。



- 2、每一包装单元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 3、货物（产品）运输方式：物流/货车运输。
- 4、乙方负责货物（产品）运输，货物运输的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乙方支付。

第八条 货物验收

1、货物验收由甲方组织，乙方配合，并按下列程序进行：

(1) 交货验收时，乙方须提供原厂供货证明、售后服务承诺书及所提供货物（产品）的合格证等资料交付给甲方；

(2) 到货验收：货物到达后，按合同第一款的货物清单和装箱单经行逐一核对，同时检查货物外观，是否有划痕或破损的，并做好相应记录；

(3) 质量验收合格，双方签署质量验收报告。

2、货物验收依据：

(1) 谈判文件；

(2) 谈判响应文件；

(3) 采购合同及补充协议；

(4) 质检部门抽样检查货物（产品）合格的检测报告。

3、货物验收时发现问题的处理办法：

(1) 乙方提供不符合谈判文件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产品），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2) 如发现所交付的货物有短装、次品、损坏或其它不符合标准及本合同规定之情形者，甲方有权要求更换货物（产品），同时做出详尽的现场记录，或由甲乙双方签署备忘录，此现场记录或备忘录可用作补充、缺失和更换损坏部件或更换整个货物（产品）有效证据，由此产生的时间延误与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验收期限相应顺延；

(3) 货物交付后7日内，甲方无故不进行验收工作并已使用货物的，视同已验收合格。

第九条 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和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服务承诺”提供服务。

第十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要求履约保证金。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除应及时付足货款外，应向乙方每天支付欠款总额3%的滞纳金；但累计滞纳金总额不超过欠款总额的5%。

2、乙方违约责任

乙方逾期交货，每逾期一日，按合同总价款0.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第十二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49条、第50条第二款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质量技术监督部门或其指定的质量鉴定机构进行质量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质量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成，则采取以下第2种方式解决争议：

(1) 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 向汉中市仲裁委员会按其仲裁规则申请仲裁。

3. 在仲裁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文件

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如下：

1、本合同书

2、成交通知书

3、协议

4、谈判文件(含澄清文件)

5、投标响应文件

第十五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如有未尽事宜，由双方依法订立补充合同。

2、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3、本合同一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一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

甲方：汉中市中心血站（盖章）
法定代表人

授权代表：

地 址：

开户银行：

账 号：

电 话：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年6月29日

乙方：汉中美信信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 赖斌

授权代表：

地 址：汉中市南郑区大河坎镇裕华欧洲城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汉中开发区
龙岗路支行

账 号：6105 01100668 0000 0136

电 话：17762172498

传 真：

签约日期：2020年6月29日

